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50,551,174.28	117.99	717,000,458.99	107.81
利润总额	-40,701,819.88	不适用	-100,346,011.6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666,325.09	不适用	-76,354,734.2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966,122.94	不适用	-79,483,386.7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23,719,373.15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不适用	-0.1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不适用	-0.1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8	增加2.61个百分点	-5.23	增加6.2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63,404,401.10	-11.59	197,054,730.19	2.6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5.31	减少37.08个百分点	27.48	减少28.1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820,559,291.33	1,810,336,339.19	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45,798,627.60	1,478,987,485.53	-2.24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89.50	5,054.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54,220.09	3,166,738.6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165,572.97	2,053,324.6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89,820.58	271,924.1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608.87	75,455.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46.90	7,273.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22,470.52	2,436,570.94	
合计	1,299,797.85	3,128,652.5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_本报告期	117.99	主要系受消费电子市场逐步回暖影响,终端客户对高性能电源管理芯片的需求较去年同期有所上升,带动本报告期内和年初至报告期末的营业收入实现总体增长。 同时,公司音圈马达驱动芯片产品线(即智能视觉感知业务)部分产品逐步实现自主委外生产,使得该产品线的营收规模明显增长。 另外,公司2024年8月末新增的传感器芯片产品线对本报告期及年初至报告期末的营收增长亦有所贡献。
营业收入_年初至报告期末	107.81	
利润总额_本报告期	不适用	主要系随着公司总体业务规模的扩大,产品矩阵日益丰富,以及公司对上游供应链的有效整合,本报告期及年初至报告期末的毛利润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同时,公司通过系列措施加强费用的管控,提升了整体运营效率,实现在业务规模明显增长的情况下,销售费用的支出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此外,随着市场逐步回暖,市场环境趋于稳定,存货的减值风险得到有效缓释,减值计提金额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
利润总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及年初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较去年同期缩窄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_本报告期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_年初至报告期末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本报告期	增加2.61个百分点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_年初至报告期末	增加6.2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_本报告期	减少37.08个百分点	主要系由于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大幅上升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68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戴祖渝	境内自然人	93,790,457	22.82	0	0	无	0
唐娅	境内自然人	58,864,836	14.32	0	0	无	0
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846,925	7.26	0	0	无	0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辰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868,982	3.86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1,746,399	2.86	0	0	无	0
范俊	境内自然人	11,516,215	2.80	0	0	无	0
郝跃国	境内自然人	10,153,580	2.47	0	0	质押	10,150,000
佛山市迅禾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8,686,934	2.11	0	0	无	0
叶芳丽	境内自然人	4,349,742	1.06	0	0	无	0
广东杭承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12,703	1.05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戴祖渝	93,790,457	人民币普通股	93,790,457
唐娅	58,864,836	人民币普通股	58,864,836
重庆唯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9,846,925	人民币普通股	29,846,925
国新风险投资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辰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868,982	人民币普通股	15,868,98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746,399	人民币普通股	11,746,399
范俊	11,516,215	人民币普通股	11,516,215
郝跃国	10,153,580	人民币普通股	10,153,580
佛山市迅禾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86,934	人民币普通股	8,686,934
叶芳丽	4,349,742	人民币普通股	4,349,742
广东杭承贸易有限公司	4,312,703	人民币普通股	4,312,7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戴祖渝和TAO HAI签订了表决权委托协议;戴祖渝、唐娅与TAO HAI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及补充协议,佛山市迅禾企业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为唐娅和TAO HAI。因戴祖渝于2025年5月逝世,其持有公司的股份全部由TAO HAI继承(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该等股份继承过户手续尚未办理完毕),TAO HAI与唐娅于2025年8月25日重新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6日披露的《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重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任何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54,640,228.07	908,999,900.8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080,565.95	16,763,654.0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8,283,667.95	149,877,351.0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311,785.82	13,179,805.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7,575,969.08	22,292,137.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1,093,188.81	138,737,898.2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58,348.26	1,622,015.75
其他流动资产	52,106,013.84	31,820,601.23
流动资产合计	1,231,849,767.78	1,283,293,364.8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3,807,115.29	58,274,292.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496,778.73	56,696,509.82
在建工程	111,323,447.45	47,312,540.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270,834.53	9,704,179.81
无形资产	198,337,572.33	225,127,009.1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4,217,537.32	64,217,537.32
长期待摊费用	594,977.25	1,072,740.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697,631.74	62,634,08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963,628.91	2,004,084.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8,709,523.55	527,042,974.33
资产总计	1,820,559,291.33	1,810,336,339.1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283,012.40	22,227,057.9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7,151,395.75	79,735,938.4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92,889.03	1,176,203.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153,442.28	32,166,730.51
应交税费	4,715,050.58	10,109,900.12
其他应付款	38,619,134.67	24,646,499.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871,771.76	26,214,081.46
其他流动负债	9,814,498.93	11,844,988.13
流动负债合计	283,201,195.40	208,121,399.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22,763.81	2,852,397.08
长期应付款	-	13,580,118.7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190,465.25	2,914,553.8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	185.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62,761.71	14,045,527.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475,990.77	33,392,783.51
负债合计	303,677,186.17	241,514,182.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11,007,547.00	410,309,1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77,245,493.83	1,464,384,261.50
减:库存股	27,197,537.48	27,197,537.48
其他综合收益	19,128,416.03	-10,477,784.9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764,693.61	3,764,693.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38,149,985.39	-361,795,251.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45,798,627.60	1,478,987,485.53
少数股东权益	71,083,477.56	89,834,670.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16,882,105.16	1,568,822,156.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20,559,291.33	1,810,336,339.19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娅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9月

编制单位: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717,000,458.99	345,025,131.57
其中:营业收入	717,000,458.99	345,025,131.5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18,779,168.67	530,392,268.47
其中:营业成本	515,426,785.80	229,309,032.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55,070.76	82,218.42
销售费用	41,176,222.58	48,512,403.30
管理费用	74,007,498.91	72,087,218.72
研发费用	197,054,730.19	191,919,588.56
财务费用	-9,241,139.57	-11,518,193.05
其中:利息费用	463,427.77	556,751.96
利息收入	10,751,614.40	9,496,451.94
加:其他收益	3,166,738.68	2,431,744.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35,862.51	7,790,458.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5,877.13	52,341.9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65,339.01	75,552.5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50,951.25	-19,477,273.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54.88	5,424.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421,466.74	-194,488,887.96
加:营业外收入	295,855.24	65,659.69
减:营业外支出	220,400.15	73,330.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346,011.65	-194,496,559.08
减:所得税费用	-422,936.12	2,798,101.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923,075.53	-197,294,660.1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923,075.53	-197,294,660.1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354,734.21	-195,459,042.5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68,341.32	-1,835,617.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3,168,333.38	-38,207,969.1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606,200.95	-38,477,208.31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700,197.95	-30,823,895.3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2,700,197.95	-30,823,895.3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93,997.00	-7,653,312.9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93,997.00	-7,653,312.9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62,132.43	269,239.13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754,742.15	-235,502,629.3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6,748,533.26	-233,936,250.8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006,208.89	-1,566,378.4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娅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9月

编制单位: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3,849,487.75	346,304,429.2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278,373.40	2,673,954.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587,660.57	410,950,99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7,715,521.72	759,929,374.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93,708,986.89	188,626,825.8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9,252,578.36	200,230,301.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52,124.29	12,263,734.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6,221,205.33	500,288,102.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1,434,894.87	901,408,96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719,373.15	-141,479,589.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71,328,826.61	1,104,946,110.2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324,252.99	25,203,726.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50.75	52,358.6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7,663,130.35	1,130,202,194.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865,704.15	58,504,163.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9,860,684.94	315,576,535.9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2,591,491.0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726,389.09	456,672,19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63,258.74	673,530,004.3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546,561.79	1,065,69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195.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46,561.79	1,498,887.1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67,204.4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35,871.58	36,161,493.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03,076.07	36,161,493.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3,485.72	-34,662,606.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4,397.70	-1,349,603.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074,748.47	496,038,204.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683,101.85	463,523,612.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608,353.38	959,561,816.92

公司负责人:TAO HA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唐娅　会计机构负责人:唐娅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不适用

特此公告。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73　证券简称:希荻微　公告编号:2025-088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2年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希荻微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2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22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 2022年3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姚欢庆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 2022年3月25日至2022年4月5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2年4月8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18)。

5. 2022年4月13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2年4月1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20)。

6. 2022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及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 202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 2022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NAM DAVID INGYUN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股本总额1%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 2022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 2022年5月1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姚欢庆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 2022年5月11日至2022年5月20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2年5月21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37)。

5. 2022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激励对象NAM DAVID INGYUN累计获授公司股份数量超过股本总额1%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2年5月2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关于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39)。

6. 2022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及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部分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 202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2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2年9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3.2022年9月2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按照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姚欢庆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2022年9月2日至2022年9月12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2022年9月1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告编号:2022-058)。

5.2022年9月2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2022年9月2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广东希荻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2-060)。

6.2022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3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与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 2025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2年第三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限制